

宝鸡市金台区人民政府文件

宝金政发〔2026〕8号

宝鸡市金台区人民政府 关于调整区政府领导同志分工的通知

各镇、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工作部门、各直属机构：

鉴于人事变动和工作需要，区政府对领导同志分管工作进行了调整，现将调整后的分工通知如下：

姚亮强同志 领导区政府全面工作。分管区财政局、区审计局、市北坡绿化管理委员会（市北首岭文化旅游产业发展管理委员会）。

史晓辉同志 负责区政府日常工作，负责发展改革、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生态环境保护、应急管理、行政审批、统计等方面工作。分管区政府办公室（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区国动办、区数据局）、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生态环境局金台分局、

区应急管理局（区地震局）、区行政审批服务局、区统计局、区税务局以及兵役、目标考核工作。协助姚亮强同志分管财政、审计工作。联系区人大、区政协、区人武部、区消防救援大队、区政府新闻办公室、区政府侨务办公室、区政府台湾事务办公室、区委金融办（区打非办）、电信公司、移动公司、联通公司、广电网络公司、驻区各金融机构、保险公司及铁路部门。

张 斌同志 领导蟠龙高新区管委会全面工作，负责工业、招商引资工作。分管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区科技局）、区招商局、金河工业走廊事务中心。联系区政府外事办公室、区科协、区总工会、区工商联。

郭小军同志 负责交通运输、农业农村和林业水利工作。分管区交通运输局、区农业农村局（区乡村振兴局）、区林业局（区水利局）和长寿留守处。

窦军红同志 负责公安、司法、退役军人和信访工作。分管市公安局金台分局、区司法局、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区信访局和金台交警大队。联系区人民法院、区人民检察院。

曾 华同志 负责医保、金融工作。分管区医疗保障局、区地志办。联系区妇儿工委、区妇联、区文联、金台农商行。协助常务副区长史晓辉同志工作。

刘 玮同志 负责文化旅游、卫健工作，分管区文化和旅游局（区文物局）、区卫生健康局、太极源文化景区管委办、长乐塬开发建设管委办。联系区委文明办、团区委、区气象局。领导中山西路街道全面工作，负责西府天地管委办工作。

汪午强同志 负责教育体育、住房和城乡建设、城市管

理执法、自然资源管理工作。主持区红十字会工作。分管区教育体育局、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区城市管理执法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金台分局、金利苑筹建办、摩天院拆迁办。联系区关工委、供电局、邮政局。

张 勇同志 负责民政、商贸、市场监管和民族宗教工作。分管区民政局、商务局、区市场监管局、区民族宗教事务局。联系区残联（区残工委）、区慈善协会、金台烟草专卖局。

部门牵头的综合性工作和议事协调机构按领导分工对口分管。区政府领导担任的有关议事协调机构和临时机构负责人随分工相应调整。

宝鸡市金台区人民政府

2026年7月15日

抄送：市政府办公室

区委各部门，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区政协办公室

区法院，区检察院，各人民团体

宝鸡市金台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6年7月15日印发
